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罗小川、周斌、刘宏庆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450,000 股、2,100,000 股、150,0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83%、0.4786%、0.0342%；高级管理人员许峥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39%；监事杨颖、颜正刚、张茂良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564,000 股、300,000 股、100,0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85%、0.0684%、0.0228%。前述 7 名董监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16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董监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 7 名董监高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16,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32%。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罗小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50,000	0.5583%	IPO 前取得：2,450,000 股
周斌	董事、监事、	2,100,000	0.4786%	IPO 前取得：2,100,000 股

	高级管理人员			
刘宏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0,000	0.0342%	IPO前取得：150,000股
许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00,000	0.1139%	IPO前取得：500,000股
杨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64,000	0.1285%	IPO前取得：564,000股
颜正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	0.0684%	IPO前取得：300,000股
张茂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	0.0228%	IPO前取得：1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罗小川	不超过：612,500股	不超过：0.1396%	2018/6/19~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612,500股	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周斌	不超过：400,000股	不超过：0.0912%	2018/6/19~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0,000股	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刘宏庆	不超过：37,500股	不超过：0.0085%	2018/6/19~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7,500股	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许峥	不超过：125,000股	不超过：0.0285%	2018/6/19~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25,000股	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过：125,000 股	于发行价		
杨颖	不超过： 141,000 股	不超过： 0.0321%	2018/6/19~ 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 过：141,000 股	按市场价 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 金需要
颜正 刚	不超过： 75,000 股	不超过： 0.0171%	2018/6/19~ 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 过：75,000 股	按市场价 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 金需要
张茂 良	不超过： 25,000 股	不超过： 0.0057%	2018/6/19~ 2018/12/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 过：25,000 股	按市场价 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 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董事罗小川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 180 万股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 65 万股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董事周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 40 万股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 170 万股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董事刘宏庆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高级管理人员许峥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40万股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10万股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监事杨颖、颜正刚、张茂良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股价条件不满足导致减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董监高可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公司股价情况、市场情况,仅部分实施或者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